

证券代码：301600

证券简称：慧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慧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慧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6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30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隋榕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有以下变动：以公司总股本7,01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合计转增3,437.35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0,452.35万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为10,452.35万元。

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15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452.35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已经发行的股份数为 7,01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经发行的股份数为 10,452.3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2、以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陈述女士、陈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陈述女士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陈君女士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本议案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及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

3、以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通知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慧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4 日